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此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侯金英 (簽章)

總經理：

周添財 (簽章)

總稽核：

楊文銘 (簽章)
替代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

黃智沅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4 日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3 年 12 月 31 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無	無	無